

臺北市 110 學年度「助聽器聽覺輔具研習」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知能研習計畫。

貳、目的：增進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及相關人員對於聽障醫學新知的瞭解，掌握科技發展脈動，提升教育品質，並協助在融合教育環境中的發揮效能。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簡稱聽資中心）。

肆、研習時間：110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伍、研習內容：

時間 \ 日期	10/20 (三)	講 師
13：30~14：50	助聽器、骨導系統介紹	美樂迪助聽器公司 聽力師
15：10~16：30	人工電子耳系統介紹	

陸、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南排 4 樓多媒體會議室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 320 號。

1. 公車：重慶幹線(原 601)、302、304、223（啟聰學校站）。

2. 捷運：大橋頭站或圓山站。（步行約 15 分）

柒、研習對象：本場次名額共 25 名，如欲額滿時依下列順序錄取。

1. 臺北市聽障教育專業教師(市立啟聰學校及聽障重點學校教師)。

2. 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

捌、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五）止，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登錄報名，並自行至網站查詢錄取狀況。

玖、備註：

一、參加本研習教師請學校准予公假，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結束 5 日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查詢研習時數。

三、本案後續相關事宜請逕洽聽資中心輔導服務組黃鼎翔老師

電話：(02)2592-4446 轉 604、信箱：2056@tmd.tp.edu.tw

四、本校不提供停車位，請多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往。

五、如欲申請特殊需求（如：手譯、聽打或無障礙設施）服務，於報名時聯繫承辦人，以利會場安排。

六、敬請配合本校防疫政策，進入校園需量測體溫及配戴口罩，並提供疫苗接種紀錄卡、PCR 證明或快篩結果。